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謹此提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該通告**」)，當中載列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的詳情，以及將提呈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的決議案。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北京金隅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總數約47.92%)提交的臨時提案，要求載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考慮並批准委任董事候選人王光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提案**」)。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在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決議將提案提交股東周年大會審議。

茲補充通告將如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東城區北三環東路36號環球貿易中心D座22樓第六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下列新增之第10項普通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以及該通告先前所載的其他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0. 選舉王光進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日期屆滿，並授權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新選舉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及作出所有相關行動及事宜，以進行該等事項。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衛平

中國北京，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附註：

1. 載有上文所述之第10項普通決議案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隨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本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2.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3. 有關將於股東周年大會提呈的其他決議案詳情、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登記程序、委任受委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宜，股東務請參閱該通告。
4.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蔣衛平、姜德義、石喜軍、臧峰、王洪軍及王世忠；非執行董事為于世良；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昭廣、張成福、徐永模及葉偉明。